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增持计划

2015年7月10日，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国建先生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，自公司股票复牌后六个月内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、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）或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，增持不少于其2015年上半年累计减持股票金额的10%。

二、增持目的

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，并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，有利于增强投资者的信心，亦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和保护公司股东利益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周国建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。

2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等的规定。

3、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周国建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10日